

证券代码：835000

证券简称：锐迅股份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吉林省锐迅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7 月 25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高冠男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吉林省锐迅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作为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人，召开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程序合法合规。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8,868,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7.1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4 人，董事代树民因工作原因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关联方为全资子公司中天数码科技有限公司及吉林省捷络科技有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吉林省中天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数码）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吉林省捷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捷络科技）为公司董事代树民先生 100%持股的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关联方。

中天数码和捷络科技为补充流动资金，现拟分别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流动资金贷款；双方申请贷款金额均不超过 990 万元、年利率均不超过 3.85%、贷款期限均不超过 1 年。

为保障上述拟申请贷款事项顺利进行，公司拟用自有房产（产权证号为：吉(2017)长春市不动产权第 0016594 号、吉(2017)长春市不动产权第 0012740 号)为中天数码和捷络科技笔贷款提供无偿抵押担保；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高冠男先生、中天数码法定代表人李鑫先生和捷络科技股东、公司董事代树民先生均拟为中天数码和捷络科技申请贷款事项提供无偿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上述实际融资金额以银行与公司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贷款利率、手续费率等条件由公司与银行协商确定。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8,868,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股东高冠男拟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贷款提供无偿担保属于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其他参会股东与本议案不存在关联关系，故本次参会全体股东均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拟提供对外担保相关抵押资产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了《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对公司拟为吉林省中天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数码）和吉林省捷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捷络科技）申请银行贷款拟提供担保相关事项进行了详尽披露。

根据后续与银行沟通情况，为保障中天数码和捷络科技申请贷款事项顺利进行，现拟增加公司自有房产（产权证号为：吉（2017）长春市不动产权第 0012137 号、吉（2017）长春市不动产权第 0013163 号、吉（2017）长春市不动产权第 0012963 号）为中天数码和捷络科技申请贷款事项提供无偿抵押担保。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8,868,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股东高冠男拟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贷款提供无偿担保属于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其他参会股东与本议案不存在关联关系，故本次参会全体股东均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吉林省锐迅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吉林省锐迅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27 日